

明年有495万大学生毕业 六举措助推大学生就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2/2021_2022__E6_98_8E_E5_B9_B4_E6_9C_894_c123_282382.htm 记者从今天在京召开的2007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上获悉：2007年，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将达到495万人，比2006年增加82万人。在全社会就业形势严峻的情况下，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仍然突出。为此，教育部等部门将采取六项措施，全力促进大学毕业生实现就业。据介绍，2006年，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总人数达413万，比2005年增加75万人，在党中央、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，各部门密切配合、通力合作，各地各高校迎难而上、扎实工作，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。2007年，新增毕业生人数在去年的基础上又有增加。会议要求各地、各高校，继续把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作为重中之重，加大宏观调控力度，积极强化政府促进就业职能，加快建设和完善对高校毕业生的社会保障体系，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，尽快完善高校内部就业工作体系，完善评估督察机制，促进高等教育规模、结构、质量和效益协调发展，推动社会就业观念的转变，营造有利于大学生就业的舆论氛围。教育部等部门将2007年作为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全面服务年，要求各地、各高校以学生为本，做好六项服务工作：一是组建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网络联盟，依托网络积极开展网上求职招聘活动；二是围绕落实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项目，做好服务工作；三是认真细致地做好就业政策咨询和信息服务；四是加强对薄弱学校特别是民办高校、高职院校

、新办院校毕业生的服务和对经济贫困、身体残疾、长线专业等有求职困难的毕业生的服务；五是加强监管，切实维护好毕业生的合法权益；六是做好毕业生离校前的各项工作，确保校园稳定。据悉，近年来，我国已采取多项政策帮助大学毕业生就业，主要有：鼓励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和艰苦地区工作，充实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基层单位；鼓励各类企事业单位特别是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聘用高校毕业生；提供税费优惠和小额贷款，鼓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；建立健全大学生就业服务信息网络，提供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等服务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